

证券代码：873500

证券简称：博克斯

主办券商：国金证券

##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8月29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视频会议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8月22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徐兵
- 会议列席人员：刘彤、金雅玲、周游、吉文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董事徐良、韩飞、孙晓琳、孙丽娜、徐新生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31）。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新生、孙晓琳、孙丽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回避表决事项。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认关联方资金拆借关联交易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因资金需求，关联方江苏明磁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磁动力”）于 2024 年 2 月 2 日与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克斯”）签署了《借款合同》，拆借资金 5,000,000.00 元，借款时间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 3.2%；明磁动力的子公司常州明磁卓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明磁卓控”）于 2024 年 2 月 6 日与博克斯签署了《借款合同》，拆借资金 3,000,000.00 元，借款时间为 12 个月，借款利率 3.2%。

####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徐新生、孙晓琳、孙丽娜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董事徐兵、徐良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江苏博克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9日